

史家對後現代主義挑戰的回應

——以《歷史的真相》、《為史學辯護》二書為例

蔡龍保*

提 要

一八三〇年代德國史學家蘭克確立講求證據、強調客觀的現代史學後，歷史的科學性、客觀性與歷史發展的規則性、普遍性的信念雖然不斷受到批評，但大體上一直維持到 20 世紀後半葉。真正對歷史研究的可能性提出最大挑戰的是後現代主義或解構主義的狂潮，使得歷史學的事業陷入了一場惑於自己所為何事、以及如何為之的自信危機。面對後現代主義的挑戰，史學家的反應不一，有些史家頗感危機，但有些史家則採取不聞不問的態度。90 年代以來，後現代主義的強烈攻勢，使得不少歷史學家的著作都列了專篇討論後現代主義的理論及其影響。本文所舉的《歷史的真相》一書的立場可謂代表美國史學界的主要傾向，《為史學辯護》一書則是英國代表性學者的觀點。深究此二書作者面對後現代主義的態度與回應、其觀點之異同，以及對歷史學的發展與前景有何影響。可發現史學在與後現代主義的辯證過程中，保留了其根本特質，但亦作了些改變。未來史學危機再度來臨時，只要我們能認清歷史學科的本質與特質，以開放、謙虛、學習的心態面對，尋求適合史學發展的研究方法和態度，必能讓史學的發展因每次的危機而更具深度與廣度，更為博大。

關鍵詞：後現代主義 喬伊絲·艾坡比 琳·亨特 瑪格麗特·傑考
理查·伊凡斯 客觀性 後設歷史學 文本 述事
知識與權力

* 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班研究生。

一、前言

1830年代，德國史學家蘭克開始在大學教授學生如何使用檔案，重建歷史的真相，講求證據、強調客觀的現代史學從此確立。而後，這種對歷史的科學性、客觀性和歷史發展的規則性、普遍性的信念雖然不斷受到批評，但大體上一直維持到20世紀後半業。社會史研究和「歷史相對論」雖然透過各種著作要打破過去主流史學中的絕對主義，但他們並未在理論上根本否定歷史的客觀性。真正對歷史研究的可能性提出最大挑戰的，是後現代主義或解構主義的狂潮。¹普林頓大學著名的歷史學家勞倫斯·史東（Lawrence Stone）警告說，後現代主義的挑戰已經使得歷史學的事業「陷入了一場惑於自己所為何事、以及如何為之的自信危機。」²

面對後現代主義的挑戰，史學家們究竟是以何種態度面對？對史學起了什麼樣的作用與影響？實為一值得深入探討的問題。後現代主義從根本上挑戰歷史學，使得有些史家頗感危機，但有些史家則採取不聞不問的態度，以為歷史學所重視的是史料的發掘和批判，對理論抱持可有可無的態度。他們把後現代主義看作是眾多理論的一種，不加理睬。但是，從90年代以來，後現代主義的強烈攻勢，使得不少歷史學家的著作都列了專篇討論後現代主義的理論及其影響。為了反駁後現代主義，歷史學家大致上採取了兩種戰術，第一種可稱之為「我們早就知道了」的態度，以一些德高望重的歷史學家，如勞倫斯·史東和格契德·西莫法伯（Gertrude Himmelfard）等人為代表。史東寫道，在他年輕的時候，就已經知道歷史學與歷史真相之間存在著距離；歷史學家無法完全避免偏見；歷史史料也不牢靠，必須嚴格檢驗。後現代主義對歷史學的攻擊，在他看來，只是老調重彈。西莫法伯也持有相似的看法。

反對後現代主義的另一種作法是，接受它的一些理論和觀點，但在關鍵問題

¹ 喬伊絲·艾坡比、琳·亨特、瑪格麗特·傑考著，薛絢譯，《歷史的真相》，李孝悌所執筆序言部分（台北：正中書局，1996年）。

² Lawrence Stone, "History and Post-Modernism" *Past and Present*, 131 (1991), pp217-218; 轉引自理查·伊凡斯（Richard J. Evans）著、潘振泰譯，《為史學辯護》（台北：巨流圖書公司，2002年），頁4。

上指出歷史學的特別之處。³如本文欲探討的，美國三位傑出歷史學家亦是新文化史健將的喬伊絲·艾坡比（Joyce Appleby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的歷史教授）、琳·亨特（Lynn Hunt 賓州大學安柏格歷史講座教授）、瑪格麗特·傑考（Margaret Jacob 社會研究新學院的大學歷史教授）合著《歷史的真相》一書，及理查·伊凡斯（Richard J. Evans 劍橋大學現代史教授）所著《為史學辯護》一書，即為其中之代表作。

《歷史的真相》一書的立場可謂代表了美國史學界的主要傾向，《為史學辯護》一書則是英國代表性學者的觀點。本文即欲深究此二書對於後現代主義衝擊歷史學的議題上，以什麼樣的態度面對、做了怎樣的回應，他們的觀點有何差異，對歷史學的發展與前景有如何的影響；其立場與觀點是否值得吾人借鏡，不論是面對後現代主義的衝擊還是歷史學於未知的未來即將面臨的挑戰。以下則大體由後現代主義對史學引發的重要爭論—語言與文本、敘事上的問題、客觀性的探討、知識與權力等課題進行比較與探討，最後再以史學的常與變作為本文的代結語。

二、語言與文本

後現代主義者由於受到語言學家索緒爾（Ferdinand de Saussure）的語言本質理論的影響，分析文本的時候，提出兩點重要的主張。第一，文本掩蓋的東西和它表達出來的一樣多，因此，文本必須被解構。亦即是說，必須找出思路或情節中的空白處、缺口、間斷，一旦找到這些，便可窺見深藏在文本之中的自相矛盾、顛倒、隱密。第二，既然一個文本可以用不同的方式來讀，可見語言是沒有穩定性的。因此，作者只能任讀者用想像力重構作者寫的文字，這就是所謂的「作者已死。」

就語言與文本問題而言，艾坡比等人以為，「文字實具有溝通、回應的性質，它不是唯我論者（solipsist）的主觀武斷工具，故可用於求知」。他們並提醒後現代主義者，「雖然事物與用來描述它們的語言是兩回事，但是它們是能夠被文字『捕捉』而存於思維之內。有些文字和語言慣例即便是從社會角度構成，卻是可以觸

³ 王晴佳、古偉瀛著，《後現代與歷史學：中西比較》（臺北：巨流圖書公司，2000年），頁221-224。

及外在世界，並且將其中事物作相當真確的描述」。⁴這是極為明白的事實，如果語言果真不客觀、模糊到如後現代主義者所言之程度，則吾人應無法藉語言溝通才是，然而事實顯非如此。

相較於艾波比等人強烈地強調語言與文本表述事實的可能，伊凡斯則先巧妙地接受後現代主義者的論點，他承認歷史文獻所使用的語言絕不是透明的，歷史學家通常都知道他們無法經由它直接透視歷史事實。歷史學家知道他們只能「透過一面黑漆漆的鏡子」去看過去。但伊凡斯強調，這不是有了後現代主義之後才知道的事實，後現代主義者所做的是將之推向一種二元對立和兩極化的局面。⁵這自然亦是不為伊凡斯所接受的。他認為重建過去語言在當時使用者心目中所認定的意涵是可能的。因為我們在史料中所接觸到的字彙和概念都是一個意涵系統內的一部分，所以我們可以參照這一系統內所使用的其他的字彙和概念，來界定它們的意涵。除非研究的主題是詩史或哲學史，絕少有歷史學家會對一般性的歷史文獻中的一些特定的字彙或概念產生爭議。⁶亦即，語言雖有其隱避模糊的部分，但要透過語言（文本）來了解歷史事實，仍是可能的。

至於後現代主義者所提出的「作者已死」，主要亦是因過度的二分法而遭到艾波比等人與伊凡斯的反對。艾波比等人承認文本的模糊性，但認為後現代主義者明顯犯了二分法的毛病。他們認為，若是只把注意力放在閱讀者個人的創造發明之上，而忽略文字可能有共同理解的意義，這便是歪曲了事實。他們進一步提出說：「如此偏頗的強調模糊了一件更重要的事實——生活在同一時代的人會建構他們自己的一套詞彙。文字受經驗的刺激而改變其意義；共同的經驗創造共同的語言。一個社群中的讀者會在意義上建立強固的共識，而不會在閱讀時各自發揮其獨特的癖好。」⁷極為強調語言與文本當中共同理解的部分。

對於「作者已死」這個問題，伊凡斯則認為，後現代主義者說的沒錯，讀者確實會把他們自己的預設、信念和目的，帶入歷史之中。然而重點是這並不是所有主導他們閱讀活動的要因，他們的閱讀活動還會受到作者的意圖之影響。閱讀

⁴ 喬伊絲·艾坡比、琳·亨特、瑪格麗特·傑考，前引書，頁 228-232。

⁵ 理查·伊凡斯，前引書，頁 122。

⁶ 同上註，頁 105。

⁷ 喬伊絲·艾坡比、琳·亨特、瑪格麗特·傑考，前引書，頁 247-248。

活動是讀者與作者間的一種互動，其間沒有任何一方是必然居於主導地位的。⁸伊凡斯再度抨擊後現代主義者截然武斷的畫分法，再度抬出被後現代主義者忽視的作者角色，肯定作者是可能透過文本對讀者傳遞相同的訊息的。

伊凡斯同艾波比等人都承認文本有其模糊不明處，但也一致地就後現代主義者的二分法提出異議，其單向的偏頗解釋是無法得到史學家的認同的。因為典型的後現代主義者通常是把他們所要抨擊的主張推向一種極端，而這種方式亦往往造成其本身理論的破綻。文本（史料）是史學的根本，面對後現代主義撼動史學的根基時，艾波比與伊凡斯等人不約而同地提出反駁，為語言與文本共同理解的可能性提出有力的辯駁。

三、敘事上的問題

後現代主義者在敘事上提出的問題對史學衝擊甚大，主要有後設敘事與敘事體裁上的批判。正如李歐塔（Jean-Francois Lyotard）所形容的，後現代主義正在見證「許多中心的死亡」和正在展現「對後設敘述的懷疑」。⁹後設敘事是安排歷史著述的總括綱要，近代史學三大重要後設敘事為科學帶來進步的英雄主義模式、美國的國家史詩故事、「現代」的概念。此外，馬克思主義、自由主義等，亦都是後設敘事的實例。後現代主義者主張，「所有的歷史依照定義都是一種『後設歷史』（metahistory），其真實與否從來都無法被確定，因為它基本上是歷史學家所創造出來的東西。歷史學上的『解釋』其實是由一些理論所構成的，而言些理論是由歷史學家在不涉及任何研究資料的情況下編造出來的。後現代主義者抨擊這些歷史哲學的同時，亦抨擊後設敘事和敘事體裁本身，指其當中暗含意識形態，會使意義模糊。¹⁰

對於這兩個敘事上的問題，艾波比等人與伊凡斯的回應就有較大的差別。對於後現代主義者抨擊後設敘事，艾波比等人直接引用當代哲學家希拉莉·普特能

⁸ 理查·伊凡斯，前引書，頁 125-126。

⁹ 凱斯詹京斯著、賈士衡譯，《歷史的再思考》（台北：麥田出版社，1996年），頁 142。

¹⁰ 喬伊絲·艾坡比、琳·亨特、瑪格麗特·傑考，前引書，頁 214-215；理查·伊凡斯，前引書，頁 162。

(Hilary Putnam) 的話語回應之：「解構而不重建是不負責任的行為。」他們指責後現代主義者並未講明白他們究竟要歷史家怎麼做，以為他們可能是要歷史家根本不寫歷史，或是歷史終究是一種虛構故事而已。並指出後現代主義其實正是一種新的後設敘事。他們認為即使歷史家對歷史的後設還有疑難未定，仍必須設法發展更好的後設敘事法。新的經驗總需要用新的方法詮釋，用新的理由解說。¹¹也就是說，後現代主義者的批評是不合理的、無建設性的。即使後設敘事有其不足，我們也僅能尋求更好的後設敘事尋求較佳詮釋。

相較之下，伊凡斯的回應更為有力，並藉史學的特質予以反駁。伊凡斯力言：「我們必須承認，歷史學家在研究的一開始，是必須具備某種有關世事如何發生、為何發生的基本理論，具備某種有關人的動機和行為的基本概念。」又言：後現代主義者「小看了事證，把詮釋抬舉到幾乎是歷史學本質中最為優越的地位。」¹²雖然伊凡斯不像卡爾 (Edward Hallett Carr) 直接明言：「只有後設敘事的歷史學才是真正的歷史學」，¹³但是上述言論可知，他亦明確主張後設是必要的，並提出事證的重要性與意義，這一點頗令人讚賞。事實上研究任何學問皆需要主觀的思辨與分析，史學研究亦需要史學家的主觀（此即其專業，或言史才、史識）的運作，以客觀的態度與方式，判別史料的真偽，對史料內容作客觀嚴謹的分析，再做一合宜的解釋，將零散的史料化為偉大的歷史。我們應該要能大膽地說，我們的歷史研究確實具有主觀成分，但與吾輩追求客觀的精神並不齟齬。這樣的主張能讓史學與文學劃出一道完美的界線。

至於對於敘事體裁的回應，艾波比等人與伊凡斯的主張表面上似乎有極大的不同。艾波比等人指出：「如今已沒有人像 19 世紀的蘭克那樣，辯稱歷史敘事有可能『照真實情形那樣』反映過往事實。歷史家不能捕捉完整的過往經驗，正如人的記憶做不到這一點；歷史家只有往事的痕跡和殘渣，敘述出來的故事一定是偏袒的。這已是無人爭辯的事實。但我們不認為，事實和敘事（事實之描述）之間有差距，所以敘事根本上是無效的。依我們看來，敘事對個人與社會的認同都

¹¹ 喬伊絲·艾坡比、琳·亨特、瑪格麗特·傑考，前書引，頁 215-218。

¹² 理查·伊凡斯，前引書，頁 163。

¹³ 同上註，頁 264。

是必要的。」¹⁴「若要理解世事或展望未來，歷史學、政治學、敘事體仍是可取用的工具中最好的。」¹⁵他們就歷史敘事的目的與重要性反駁之，肯定敘事體裁的重要性與意義。在承認敘事體裁的侷限性後，反而能更有自信地面對後現代主義的挑戰。

一反艾波比等人對於敘事體裁的肯定，伊凡斯則認為，敘事在當代已非歷史學家用以再現歷史的主要方式。他認為這些後現代主義者腦中總存著十九世紀那種大型敘事（great narrative）的刻板印象。事實上，在社會科學的影響之下，依時序將歷史材料呈現的作法，已被近代的歷史學家徹底地拋棄了。大學歷史學講師給學生的第一個告誡就是『避免敘事』；只有主題式的分析（thematic analysis）才會得到高分，這一種見解也反映了二十世紀大部分專業歷史學家所抱持的態度。¹⁶也就是說，後現代對歷史學界的了解不夠深，竟批判歷史學界已經揚棄的東西。事實上由於許多嚴厲批判史學研究的後現代主義者多半不是真正作實際研究的史學家，所以因誤解而下的批評亦是常見的。

表面上似乎艾波比等人肯定敘事體裁，伊凡斯則否，然而事實上並非如此。必須注意的是，艾波比等人所支持的敘事，並非是伊凡斯所說的已被近代歷史家徹底拋棄的「敘事」。他們有自己喜愛的文化史方面的研究主題與詮釋角度，¹⁷實可說與伊凡斯所謂的主題式的分析（敘事）在方法上是若合符節。而所謂的敘事確實是不可能消失的，我們只能藉由新的研究視角、新的研究方法、新的分析方式、新的文筆，使得敘事更提升其層次、更合於當代的需求，而此一新的敘事將會對史學注入新生命。

¹⁴ 此見解與年鑑學派創始人布洛克相近：「若認為人沒有權利撇開一切物質福利的考量來滿足其知識上的欲望，是對人性的斷傷。就算歷史對人的物質生活或政治需求永遠沒有什麼貢獻，它對人之充分發展是不可或缺的。」參閱布洛克著、周婉窈譯，《史家的技藝》（台北：遠流出版事業有限公司，2000年3月），頁19。

¹⁵ 喬伊絲·艾坡比、琳·亨特、瑪格麗特·傑考，前書引，頁216-218。

¹⁶ 理查·伊凡斯，前引書，頁174。

¹⁷ 如物質文化研究、身體與性別研究、記憶與語言的社會歷史、形象的歷史、政治文化史等主題。參閱林·亨特（Lynn Hunt）編、江政寬譯，《新文化史》（台北：麥田出版社，2002年）。

四、客觀性的探討

自 1960 年代起，居優勢的絕對主義相繼被推翻。歷史學在 19 世紀曾科學化，但戰後人們普遍對於科學不再存有任何幻想，歷史也就不免遭到池魚之殃。後現代主義者進行解構的時候，緊抓著一切知識產生過程中不能剔盡的個人武斷成分，進而否認人類能理解自己封閉的溝通系統之外的任何事物。他們認為撰寫歷史不是件尋找真相的工作，而是在表現歷史家的政治理念，¹⁸絲毫不認為歷史研究會有客觀存在的可能。

面對此一挑戰，艾波比等人提出「客觀性的新論」與「視角」作為回應。艾波比等人認為，脫離了科學客觀性模式的「有保留的客觀性」是可以成立的。他們呼籲歷史家已不能再漠視作者的主觀立場，必須重新建立客觀性的標準，要從一開始就確認，每一部歷史都是從某人的好奇心展開，然後在個人與文化屬性的導引之下成形。總之，所謂「有保留的客觀性」，必須承認歷史著述含有主觀、人爲、語言影響等成分，才能具有說服力。在此一「客觀性的新論」的論理下，歷史自然會有不同解釋的存在。有些批判歷史的人士即據此認定歷史知識的有效性是無法確定的。然而，艾波比等人以為，不同的「視角」應該與不同的詮釋有所區別。「視角」不是意見，而是看事的觀點，看身外事物時所站的角度。¹⁹在承認歷史研究的客觀性有其侷限之後，艾波比等人再以「視角」論點包容多元的詮釋，更進一步維護歷史的客觀性，這在理論上與實際研究上都是極為有力的見解。

事實上具主觀的成分並非就代表不客觀或無客觀存在的可能性，如果沒有主觀判斷的話，如何辨別真偽、避開偏見？如果可能有完全客觀的歷史之存在的話，那也必須透過具「高度識見」的主觀之史家方能完成。亦即有識見的主觀才可能造就出客觀的存在。此外「視角」觀點亦能糾正一些人錯誤的觀念與想法：歷史記述不斷被改寫，解釋時有不同，足見歷史欠缺客觀性。其實一元非代表客觀，多元解釋也不一定就是不客觀。如果從不同的「視角」出發研究、撰寫歷史，得到多元的解釋才可謂是客觀，得到一言堂的結果反叫人難以信服了。老故事有新

¹⁸ 喬伊絲·艾坡比、琳·亨特、瑪格麗特·傑考，前引書，頁 225-227。

¹⁹ 同上註，頁 234-239。

版本，不是歷史想像力的胡亂武斷發揮，而是社會經驗累積造成興趣轉變的結果。²⁰歷史家不再強調可能做到完全客觀或是全然令人滿意的因果解釋，但必須要竭盡所能做成最客觀之解釋。

伊凡斯同艾波比等人一樣，亦坦白地承認主觀的存在，不同的是他沒有以「視角」解釋多元詮釋的問題，而是極為重視使用「事證」以檢驗各種詮釋的正確與否。他說：「歷史學家會先確立一個命題（thesis），再去找尋事證，以發掘事實。且所有的文獻都可以依不同的方式來加以閱讀，而這些不同的讀法，至少在理論上是一樣有效的。而我們閱讀的方式，基本上是源自我們當今的一些關懷，以及源自當今引領我們的一些理論和觀念；事實的真相並非就由對資料加以一種不涉成見、態度中立的閱讀活動中浮現，即使這樣的閱讀是可能的。但並非所有的資料都被容許有各種不同的詮釋，或被用於各種不同的用途，有些資料只能容許被容許依一種單一的方式合理地詮釋。歷史學的爭議雖然存在，但是，這並不意味著沒有完全確定的歷史事實存在。畢竟，世上確有數以千計不受爭議的歷史事實存在。」²¹為了解決多元詮釋的問題，他主張：「詮釋其實是可以訴諸事證來加以檢驗，加以證實或否定的。而且，至少是有些時候，我們真的是有可能證明某一方是對的，某一方是錯的。」²²「……透過我們所使用的資料以及處理資料的方法，如果我們能非常謹慎周到地，我們便能重建過去的事實，這樣重建出來的過去之事實可能是部分的、暫時的，而且不是全然不涉私見的，但它仍是真實的。」²³亦即，承認主觀存在並非等於隨意任由主觀解釋，必須進一步提出以嚴格的事證來確保詮釋的客觀性。伊凡斯的觀點雖非是令人大開眼界的新解釋，但其對事證的強調，無異再次提高史學方法的重要性。²⁴

²⁰ 喬伊絲·艾坡比、琳·亨特、瑪格麗特·傑考，前引書，頁 244-246。

²¹ 理查·伊凡斯，前引書，頁 92-106。

²² 同上註，頁 146。

²³ 同上註，頁 293。

²⁴ 此一方法的提出，實亦配合時代背景。自 1970 年代中期以來，那些否認猶太大屠殺的活動之廣度與深度均與日俱增。這種情形最能反映後現代主義思潮的流行，尤其在美國，學者日趨否認文本具有任何固定的意涵，反倒斷言意涵是由讀者所提出的，而且，攻擊西方的理性傳統已然成為一種時尚，並否認真相概念之正當性。如黛博拉·李珀絲德（Deborah E. Lipstadt 美國治亞州亞特蘭大愛莫里大學（Emory University）納粹猶太相關研究的權威

五、知識與權力

後現代歷史學會問：誰的歷史得以被說出？以誰之名？爲了什麼目的？後現代主義關心的是那些未被說出的、被改頭換面說出的、無法被說出的歷史，是那些被遺忘的、被掩蓋的、被隱匿的、被認爲不重要的、易變的、被抹除掉的歷史。後現代主義關心的是機運、是權力。²⁵

後現代主義者認爲，所有的歷史著作和研究的主要目的，都是要讓當前的史學家或他們所代表的一些人獲取權力。隨著 1970、1980 年代歷史著作和研究的形式上出現明顯政治取向，這種福柯（Michel Foucault）式²⁶的權力與知識關連的說法更形聲張。他們認爲，歷史論說就是要賦予歷史學家所代表的某個、或某些特定團體的人們權力，人們會以各自不同的方式去看過去而產生各自的歷史，如黑人史、婦女史、女性主義史、男女同性戀史等，²⁷強調知識創造權力的面相。

知識與權力的關係，艾波比等人是持肯定態度而與後現代主義相呼應的，然而他們亦強調權力創造知識這另一面相。他們主張，一個國家會利用歷史來建立國家認同感，吸收能促進團結的故事，但卻不歡迎無限制的學術探索來踐踏極受國家重視的假象。急待回答的一個問題是：歷史該先迎合哪一項需求？是藉往事肯定自我的渴望（不論扭曲與否）？抑或是從複雜而真確之陳述中獲得解放（不論多麼痛苦難堪）？艾波比等人雖無直接回答，但就其所舉的例子，答案明顯是前者。一個群體擁有歷史便可以得到權勢，不論是藉過往事實確立權勢，或是得到權勢團體手的認可，同樣能奏效。歷史不僅反映事實，更能重新裁判權力與利

學者）言：「這一思潮已經造就了一種氣氛，讓人們可以任意地質疑歷史件的意涵，……最糟糕的是，它助長了後現代主義式的歷史學。沒有任何一項事實、沒有任何一個事件、也沒有任何一個歷史的面向具有固定的意涵或內容。任何一種真相都可以被改寫，任何一項事實都可以被改造。世上沒有了基本的歷史事實。」伊凡斯主張透過「事證」嚴格檢驗，即是一項規範。

²⁵ Brenda Marshall, *Teaching the Postmodern* (London, 1992), p.4. 轉引自理查·伊凡斯，前引書，頁 223。

²⁶ 這種論斷，直接或間接地源於法國哲學家兼歷史學家米歇爾·福柯（Michel Foucault），他認爲真相與知識並非認知的產物，而是權力的產物。

²⁷ 理查·伊凡斯，前引書，頁 228-229。

益。再就國家而言，亦是如此，作者更進一步提出美國、蘇聯、法國的例子，來說明知識與權力間的密切關係，²⁸不論民主或共產國家皆然。蘇聯的例子主要是說，該國的歷史家為政府竭誠服務，寫出來的歷史和一般記錄上的俄羅斯革命經過與後果風馬牛不相及。推行「開放」以後，戈巴契夫（Mikhail Gorbachev）斷然廢除蘇聯的高中歷史考試，因為他認為，測驗學生知道多少謊言是沒有意義的。這說明了不同政權對歷史的掌控與期待不同，知識能塑造權力，權力能掌控知識，此即為國家權力與知識間密切關聯的一例。

對這一問題，伊凡斯則有不同的見解。他認許多後現代主義者對歷史學有所誤解，抨擊專業歷史學是不容異說的，並反過來鼓勵一些受到壓迫的社會團體「強化自己的力量」。然而，事實上這是因為他們拒絕面對當今歷史學內部具有無數不同的政治立場和方法論主張之事實。他尤其不能諒解後現代主義的評論家詹京斯（Keith Jenkins），籠統地把所有的歷史學家通通歸屬單一的一類（「布爾喬亞自由派」）。²⁹那些斷言專業歷史學是「受到一些權力關係的制約在說、在做某些事」的人，實在是離譜得很。他舉湯普遜（E.P. Thompson）和艾爾頓（Sir Geoffrey Elton）為例，說明歷史的觀點或版本並不因為提出這些觀點或版本的人在歷史學界或大學有權有勢，就被人們接受。³⁰權力和知識似乎無絕對關係。

有趣的是，伊凡斯又言：「當今歷史只有被證明為真，才能為人們追求社會、政治地位提供可信賴的支撐力量，而要達到這一點，我們就得要求歷史學家用一嚴格而自我批判的研究取徑去處理事證，必須拋棄不合乎研究需要的政治理念，不扭曲或竄改事實。」³¹換言之，除了嚴守專業史家應有的態度與方法之外，寫史

²⁸ 美國的例子是舉最高法院審查 1992 年賓州墮胎法是否違憲的案例，此一案例即是史學塑造大眾觀點的當代實例；蘇聯的例子則是推行「開放」以後，為政府服務的蘇聯歷史家筆下的歷史面臨挑戰的實況；法國的例子則是 1989 年慶祝革命 200 週年的時候，有關 1789 和 93 年革命事件定位的爭議鬧得不可開交。

²⁹ 理查·伊凡斯，前引書，頁 237-240。

³⁰ 如湯普遜並不算是自由主義的支持者或是學院派的學者。但其所撰寫的《英國工人階級的形成》是過去 40 年裡出版的英國著作中，最具影響力的一本。吉歐佛瑞·艾爾頓爵士一直是學術體制內的台柱，他是皇家歷史學會的主席，又是劍橋大學欽定近代史講座教授，但其所提出的「都鐸王朝政府的大變革」的說法，並無法成為人們接受的歷史學正統說法。

³¹ 理查·伊凡斯，前引書，頁 256。

的視角與判斷亦要超然於權力。在此一前提下寫出的「真」歷史，是能做為權力的後盾的。也說是說，權力雖未必能塑造知識，而「真」知識是能塑造權力的。伊凡斯強調知識的「真」不但突顯了其作為史家的執著，也藉此道出以求「真」為目標之一的史學，其力量是強大的。他的論理總是充滿對史學的自信。

六、史學的常與變——代結語

正如伊凡斯所言，歷史學的理论是非常重要的，因此不能僅留給理論學者處理。專業史學家也有權利、責任去思考處理、回應這類事務。而且，由於他們有豐富的歷史研究經驗，必然能提供一些特出的見解與貢獻。³²上述由艾波比等人的《歷史的真相》及伊凡斯《為史學辯護》二書的討論中，可了解較積極回應後現代主義者所拋出的問題之史家，是如何與之對話，如何捍衛史學。他們皆相當程度地接受後現代主義的觀點，但在接受的同時，亦相當程度地予以駁斥。如他們皆承認文本與語言的模糊部分，撰史過程中後設敘事（主觀）的存在，但是同時他們並未因此放棄史學，而是在承認歷史研究的侷限性的同時，力圖在理論上與實際上保護史學的固有價值。如艾波比與伊凡斯等人不約而同地主張語言與文本共同理解的可能性，批判後現代的極端懷疑主義，捍衛史學的根本—史料中客觀事實存在的可能性。

在後現代主義者以後設敘事攻擊史學時，相較於艾波比等人的指責後現代主義者的批評方式，伊凡斯大膽說出後設確實是存在的，而且是必要的，並強調嚴格考據事證的重要性與意義，以展現史學研究中探求真理的可能。不但化解了後現代主義者的質疑，亦為史學與文學劃了一道完美的界線，展現史學的特質與意義。事實上「中心」與「後設敘事」是不可能消失的，只有可能由他種「中心」、「後設敘事」代替，如揚棄西歐中心主義而發展比較史學、後殖民主義史學。我們可以說在後現代主義的強力提醒下，使得歷史學者進行歷史思維與歷史寫作時，對於所採取的「中心」與「後設敘事」（不論在有意識或無意識的狀態下）會更為謹慎、更加深入認清。

³² 同上註，頁 14。

至於客觀性的問題，艾波比等人在承認主觀的存在後，提出「客觀性的新論」與「視角」作為回應，實可謂應答得頗為精采。伊凡斯亦坦白地承認主觀的存在，不同的是他沒有以「視角」解釋多元詮釋的問題，而極為重視使用「事證」以檢驗各種詮釋的正確與否。以不同的方法來捍衛歷史研究中追求客觀的可能。

相較於後現代主義強調知識對權力的塑造，艾波比等人與伊凡斯則各有其不同的見解。艾波比等人強調知識與權力間的交互關係，伊凡斯則主張權力雖未必能塑造知識，而「真」知識是能塑造權力的。後現代主義提出這個問題，讓史家再度思考知識背後的權力意涵，或權力背後的知識體系，這對吾人了解社會現象、知識建構的內在意涵是重要的。

由上述的討論可知，在與後現代主義的辨證過程中，史學保留了其根本特質，但亦作了些改變。隨著後現代主義對「舊有的」中心和後設敘事的抨擊，各種以往被忽略的歷史課題相繼出現。其從文化和語言出發的探討方式，有助打破化約論時常用做擋箭牌的科學之盾。此外以文化為重心，更可以挑戰幾乎已成為常識的假設。勞倫斯·史東亦言，「語言學的轉折」乃「教導了我們」，以較諸以往更為小心謹慎的態度去檢視文本，使用新式的工具去揭發藏匿於表面訊息之下的隱幽之物，譯解一些微妙的語法轉變之意涵，以及諸如此類之事。」³³

史學的發展本有其常與變，愈到近代，愈可見其發展的多元化面貌。而史學在經過後現代主義的洗禮之後，整體而言，不論就史學理論上、方法上、史料運用上、視角的轉變上等等，在在都說明了史學的日趨進步，及其追求客觀史實的特質。這份執著也許是來自於為史者的使命感吧。

事實上，歷史學家對於某些後現代主義者有關歷史學的批判所做的回應，在一些重大的層面上，已經導致某些後現代主義者的批判，被迫要去修他們的論據了，就好像歷史學家受到後現代主義者的批判，被迫要去修正他們的論據一樣。³⁴或許有人以為，後現代潮流已經過去了，然而後現代的潮流過往與否對史學而言並不重要，重要的是在史家與其對話的過程中，再度建立史學堅實的基礎，並使得史學更加豐富。立足於此一成功的經驗，相信在未來史學危機再度來臨時，只

³³ 同上註，頁 144。

³⁴ 同上註，頁 14。

要我們能認清歷史學科的本質與特質，再度以開放、謙虛、學習的心態面對，尋求適合史學發展的研究方法和態度，必能讓史學的發展因每次的危機而更具深度與廣度，更為博大。